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8210)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 150 號 15 樓
電 話：(02)8226-5500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63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 45
	(八) 質押之資產	4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6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	其他	46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 6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2	~ 63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1824 號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勤誠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1,038 仟元及新台幣 619,00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及 12%；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7,408 仟元及新台幣 163,785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6%及 7%；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807 仟元、新台幣 1,312 仟元、新台幣 4,513 仟元及新台幣 26,024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5%)、(1%)、(1%)及(10%)。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勤誠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惠瑾

曾惠瑾



會計師

支秉鈞

支秉鈞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1 1 月 6 日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9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61,652	16	\$ 1,127,353	21	\$ 1,224,501	2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流動		488,400	9	-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八)	55,138	1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	十二(四)						
	動		-	-	144,097	3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438,510	26	1,471,448	27	1,143,448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51	-	1,094	-	200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及						
		七	36,929	1	52,996	1	39,72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283	-	5,499	-	5,192	-
130X	存貨	六(六)	553,595	10	617,106	12	582,985	12
1410	預付款項		99,988	2	73,205	1	69,12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7,445	-	11,551	-	16,59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551,991</u>	<u>65</u>	<u>3,504,349</u>	<u>65</u>	<u>3,081,772</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二)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25	1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31,625	1	31,62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						
		八	1,734,146	32	1,675,691	31	1,669,893	34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2,364	-	7,732	-	6,1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012	1	56,693	1	66,344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七)(九)						
		及八	80,839	1	99,903	2	101,32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04,986</u>	<u>35</u>	<u>1,871,644</u>	<u>35</u>	<u>1,875,305</u>	<u>38</u>
1XXX	資產總計		<u>\$ 5,456,977</u>	<u>100</u>	<u>\$ 5,375,993</u>	<u>100</u>	<u>\$ 4,957,077</u>	<u>100</u>

(續次頁)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9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9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323,921	6	\$ 296,883	6	\$ 400,066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15,124	-	-	-	-	-
2170	應付帳款		1,321,048	24	1,242,231	23	985,790	2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4,051	-	8,779	-	2,449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及七	617,603	11	594,740	11	500,959	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1,114	2	72,589	1	46,849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	11,973	-	22,348	1	28,982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374,834</u>	<u>43</u>	<u>2,237,570</u>	<u>42</u>	<u>1,965,095</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130,411	2	132,190	2	136,621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478	1	58,767	1	57,680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28,129	1	28,113	1	26,68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99,018</u>	<u>4</u>	<u>219,070</u>	<u>4</u>	<u>220,98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573,852</u>	<u>47</u>	<u>2,456,640</u>	<u>46</u>	<u>2,186,081</u>	<u>44</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197,260	22	1,197,260	22	1,197,260	2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48,209	1	48,209	1	48,209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564,451	11	518,907	9	518,907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5,154	3	142,624	3	142,62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054,246	19	1,121,934	21	976,419	2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156,195)	(3)	(109,581)	(2)	(112,423)	(2)
3XXX	權益總計		<u>2,883,125</u>	<u>53</u>	<u>2,919,353</u>	<u>54</u>	<u>2,770,996</u>	<u>5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456,977</u>	<u>100</u>	<u>\$ 5,375,993</u>	<u>100</u>	<u>\$ 4,957,07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美琪



經理人：陳亞男



會計主管：池佳玲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 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692,218	100	\$ 1,365,883	100	\$ 4,580,007	100	\$ 3,915,89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一)及七	(1,249,413)	(74)	(1,057,422)	(77)	(3,470,488)	(76)	(2,868,986)	(7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42,805	26	308,461	23	1,109,519	24	1,046,910	2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9,112)	(4)	(71,046)	(5)	(236,588)	(5)	(218,408)	(6)
6200 管理費用		(87,123)	(5)	(79,290)	(6)	(248,278)	(6)	(227,709)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017)	(3)	(44,648)	(3)	(144,805)	(3)	(133,67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2,061	-	-	-	6,980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2,191)	(12)	(194,984)	(14)	(622,691)	(14)	(579,791)	(15)
6900 營業利益		230,614	14	113,477	9	486,828	10	467,119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三)(十九)	6,879	-	4,162	-	18,502	1	17,06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12,514	1	(11,840)	(1)	17,109	-	(57,086)	(1)
7050 財務成本		(2,327)	-	(2,036)	-	(6,598)	-	(5,34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066	1	(9,714)	(1)	29,013	1	(45,361)	(1)
7900 稅前淨利		247,680	15	103,763	8	515,841	11	421,758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64,366)	(4)	(24,448)	(2)	(146,277)	(3)	(113,006)	(3)
8200 本期淨利		\$ 183,314	11	\$ 79,315	6	\$ 369,564	8	\$ 308,752	8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 79,227)	(5)	\$ 30,911	2	(\$ 64,252)	(1)	(\$ 40,55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七)(二十二)	15,970	1	(4,932)	-	17,638	-	5,18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63,257)	(4)	25,979	2	(46,614)	(1)	(35,37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0,057	7	\$ 105,294	8	\$ 322,950	7	\$ 273,380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83,314	11	\$ 79,315	6	\$ 369,564	8	\$ 308,752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0,057	7	\$ 105,294	8	\$ 322,950	7	\$ 273,380	7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 1.53		\$ 0.66		\$ 3.09		\$ 2.5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1.52		\$ 0.66		\$ 3.06		\$ 2.5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美琪



經理人：陳亞男



會計主管：池佳玲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97,260	\$ 41,987	\$ 6,222	\$ 458,888	\$ 65,573	\$ 1,163,915	(\$ 77,051)	\$ 2,856,794
本期淨利		-	-	-	-	-	308,752	-	308,7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	-	(35,372)	(35,3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8,752	(35,372)	273,380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0,019	-	(60,019)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77,051	(77,051)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59,178)	-	(359,178)
106年9月30日餘額		\$ 1,197,260	\$ 41,987	\$ 6,222	\$ 518,907	\$ 142,624	\$ 976,419	(\$ 112,423)	\$ 2,770,996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97,260	\$ 41,987	\$ 6,222	\$ 518,907	\$ 142,624	\$ 1,121,934	(\$ 109,581)	\$ 2,919,353
本期淨利		-	-	-	-	-	369,564	-	369,5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	-	(46,614)	(46,6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9,564	(46,614)	322,950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六)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5,544	-	(45,544)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2,530	(32,530)	-	-
發放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59,178)	-	(359,178)
107年9月30日餘額		\$ 1,197,260	\$ 41,987	\$ 6,222	\$ 564,451	\$ 175,154	\$ 1,054,246	(\$ 156,195)	\$ 2,883,1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美琪



經理人：陳亞男



會計主管：池佳玲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15,841	\$ 421,7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6,980)	-
備抵呆帳提列數		-	6,381
折舊費用	六(七)(二十一)	133,560	93,899
攤銷費用	六(八)(二十一)	4,301	3,862
利息費用		6,598	5,34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0,883)	(7,0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	948	8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14,714	-
應收票據淨額		-	1,355
應收帳款		(29,935)	(10,92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043	1,249
其他應收款		14,948	16,632
存貨		63,511	64,520
預付款項		(26,783)	(8,438)
其他流動資產		4,106	(3,5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314	-
應付帳款		78,817	(137,104)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28)	(4,320)
其他應付款		27,444	(22,344)
其他流動負債		(926)	(1,55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	(1,30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90,926	419,364
收取之利息		12,002	6,627
支付之利息		(6,438)	(5,310)
支付所得稅		(131,027)	(159,1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5,463	261,548

(續次頁)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四)	(\$ 209,655)	(\$ 262,8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958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7,995)	(2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097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4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91	6,0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0,604)	(256,760)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數	六(二十五)	26,678	305,566
償還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 長期借款)	六(二十五)	(4,568)	(4,655)
支付股東現金股利	六(十六)	(359,178)	(359,1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7,068)	(58,267)
匯率影響數		(33,492)	(20,2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65,701)	(73,7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127,353	1,298,2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861,652	\$ 1,224,50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美琪



經理人：陳亞男



會計主管：池佳玲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2年12月奉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成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應用軟體設計工程、電腦用品及週邊設備之進出口貿易、電腦週邊設備及其用品耗材主件系統之研發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11月6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2) 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A.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IFRS 15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A) 客戶合約中，屬於已提供客戶服務但尚未開立帳單部分，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為合約資產。

(B)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客戶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

B. 有關初次適用 IFRS 15 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

本集團擬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之修正式追溯過渡規定，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處理之影響調整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依此準則規定評估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已簽訂之合約，符合此準則規定而需認列使用權資產 \$66,486、租賃負債 \$8,413、保留盈餘減少 \$337 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8,410。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6年第3季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6年第3季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		所持股權百分比(%)	
	名稱	業務性質	107年9月30日	說明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控股公司	100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Micom (USA) Incorporation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Europe B. V.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註1、註3 及註5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LOUDWELL HOLDINGS, LLC.	不動產租賃 公司	100	註1及註3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GmbH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註1及註3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UK Limited	行銷服務公 司	100	註1、註3 及註6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Cloud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註1及註3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MA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控股公司	100	註1及註3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	控股公司	100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	控股公司	100	
Cloud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勤誠寰星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註1、註3 及註4
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	勤昆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電腦機殼製 造	100	
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	摩逸信息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勤昆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勤誠寰星科技(北 京)有限公司	技術研發	100	註1、註3 及註4
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	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貿易/接單 公司	100	
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東莞前盛電子 有限公司	電腦機殼製 造	88	
AMA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東莞前盛電子 有限公司	電腦機殼製 造	12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控股公司	100	100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Micom (USA) Incorporation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100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Europe B. V.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100	註2、註3 及註5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LOUDWELL HOLDINGS, LLC.	不動產租賃 公司	100	100	註2及註3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GmbH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100	註2及註3
勤誠興業 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UK Limited	行銷服務公 司	100	100	註2、註3 及註6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Cloud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2及註3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MA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控股公司	100	100	註2及註3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	控股公司	100	100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	控股公司	100	100	
Cloud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勤誠寰星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100	註2、註3 及註4
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	勤昆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電腦機殼製 造	100	100	
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	庫逸信息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公 司	100	100	註2及註3
勤昆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勤誠寰星科技(北 京)有限公司	技術研發	100	100	註2、註3 及註4
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	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貿易/接單 公司	100	100	
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東莞前盛電子 有限公司	電腦機殼製 造	88	88	
AMAC International Company	東莞前盛電子 有限公司	電腦機殼製 造	12	12	

註 1: 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規定，其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

經會計師核閱。

註 2: 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3: 列入合併報表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各該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391,038 及 \$619,008，負債總額分別為 \$147,408 及 \$163,785，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分別為 \$5,807、\$1,312、\$4,513 及 \$26,024。

註 4: 勤誠寰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勤誠寰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

註 5: Chenbro Europe B.V. 於民國 106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解散。

註 6: Chenbro UK Limited 於民國 106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轉由本公司直接持有其股權，並於民國 106 年 8 月間完成股權移轉之變更及登記。另，於民國 107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減資英鎊 19,999 元，待完成後再進行關閉，已於民國 107 年 10 月間辦理減資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計算平時按標準成本入帳，期末將當期產生之各項差異，分攤至存貨及銷貨成本中。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0年
機器設備	3年~12年
模具設備	2年~5年
電腦通訊設備	3年~5年
試驗設備	2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7年
辦公設備	3年~10年
其他設備	3年~5年

(十四)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0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攤銷。

(十五)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

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6.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腦機殼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主係控制移轉日後 45 至 6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未涉及重大判斷之情形。管理階層已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估計之說明：

1. 應收帳款評價

由於本集團應收帳款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呆帳，於應收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此備抵呆帳評價主要係依未來帳款回收可能性為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1,438,510。

2. 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

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553,59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501	\$ 437	\$ 276
活期存款	30,610	24,052	18,406
支票存款	84,970	73,639	61,129
定期存款(含外幣)	121,101	306,306	500,576
外幣存款	<u>624,470</u>	<u>722,919</u>	<u>644,114</u>
合計	<u>\$ 861,652</u>	<u>\$ 1,127,353</u>	<u>\$ 1,224,501</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已將供質押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轉列至「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 目</u>	<u>107年9月30日</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u>\$ 31,625</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為 \$31,625。
2. 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金額皆為零。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 \$31,625。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5.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07年9月30日</u>
流動項目：	
保本型理財商品	\$ 488,4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收入	\$ 1,371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收入	\$ 1,371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7年9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488,400。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民國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四) 應收帳款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440,987	\$ 1,495,199	\$ 1,170,209
減：備抵呆帳	(2,477)	(23,751)	(26,761)
	<u>\$ 1,438,510</u>	<u>\$ 1,471,448</u>	<u>\$ 1,143,44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未逾期	\$ 1,200,632	\$ 1,234,387	\$ 956,399
30天內	202,697	166,234	153,724
31-90天	16,529	68,229	31,830
91-180天	13,323	4,723	6,500
181天以上	7,806	21,626	21,756
	<u>\$ 1,440,987</u>	<u>\$ 1,495,199</u>	<u>\$ 1,170,209</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438,510、\$1,471,448及\$1,143,448。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金融資產移轉

本集團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任何持續參與，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本集團業已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除列已讓售之應收帳款，並轉列其他應收帳款。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讓售應收帳			已預支金額		
<u>讓售對象</u>	<u>款金額 (註)</u>	<u>除列金額</u>	<u>額度</u>	<u>已預支金額</u>	<u>之利率區間</u>	<u>備註</u>
彰化商業銀行	\$ 15,230	\$ 15,230	\$30,000	\$ -		

106年12月31日						
	讓售應收帳			已預支金額		
<u>讓售對象</u>	<u>款金額 (註)</u>	<u>除列金額</u>	<u>額度</u>	<u>已預支金額</u>	<u>之利率區間</u>	<u>備註</u>
彰化商業銀行	\$ 16,136	\$ 16,136	\$30,000	\$ -		

106年9月30日						
	讓售應收帳			已預支金額		
<u>讓售對象</u>	<u>款金額 (註)</u>	<u>除列金額</u>	<u>額度</u>	<u>已預支金額</u>	<u>之利率區間</u>	<u>備註</u>
彰化商業銀行	\$ 10,302	\$ 10,302	\$30,000	\$ -		

註：表列「其他應收款」。

(六) 存貨

	107年9月30日		
	備抵存貨跌價		
	<u>成本</u>	<u>及呆滯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175,086	(\$ 17,241)	\$ 157,845
半成品	71,114	(10,281)	60,833
在製品	84,720	(5,926)	78,794
製成品	337,966	(81,843)	256,123
合計	<u>\$ 668,886</u>	<u>(\$ 115,291)</u>	<u>\$ 553,595</u>

	106年12月31日		
	備抵存貨跌價		
	<u>成本</u>	<u>及呆滯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234,833	(\$ 19,670)	\$ 215,163
半成品	75,669	(14,015)	61,654
在製品	82,812	(971)	81,841
製成品	343,929	(85,481)	258,448
合計	<u>\$ 737,243</u>	<u>(\$ 120,137)</u>	<u>\$ 617,106</u>

	106年9月30日		
	備抵存貨跌價		
	成本	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99,553	(\$ 24,110)	\$ 175,443
半成品	57,841	(9,644)	48,197
在製品	101,849	(6,390)	95,459
製成品	379,256	(115,370)	263,886
合計	<u>\$ 738,499</u>	<u>(\$ 155,514)</u>	<u>\$ 582,985</u>

當期認列存貨之相關費損：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27,649	\$ 1,032,628
出售下腳及廢料	(4,180)	(1,702)
跌價損失	25,989	26,675
存貨盤盈	(45)	(179)
	<u>\$ 1,249,413</u>	<u>\$ 1,057,422</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478,658	\$ 2,830,319
出售下腳及廢料	(10,997)	(6,207)
跌價損失	2,838	45,457
存貨盤盈	(11)	(583)
	<u>\$ 3,470,488</u>	<u>\$ 2,868,986</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電腦 通訊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註)
107年1月1日												
成本	\$ 210,161	\$ 1,549,720	\$ 597,673	\$ 309,436	\$ 26,943	\$ 23,799	\$ 22,064	\$ 55,015	\$ 41,631	\$ 51,431	\$ 2,887,873	\$ 30,162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486,138)	(353,814)	(259,333)	(20,234)	(15,415)	(13,695)	(38,109)	(25,444)	-	(1,212,182)	-
	<u>\$ 210,161</u>	<u>\$ 1,063,582</u>	<u>\$ 243,859</u>	<u>\$ 50,103</u>	<u>\$ 6,709</u>	<u>\$ 8,384</u>	<u>\$ 8,369</u>	<u>\$ 16,906</u>	<u>\$ 16,187</u>	<u>\$ 51,431</u>	<u>\$ 1,675,691</u>	<u>\$ 30,162</u>
107年												
1月1日	\$ 210,161	\$ 1,063,582	\$ 243,859	\$ 50,103	\$ 6,709	\$ 8,384	\$ 8,369	\$ 16,906	\$ 16,187	\$ 51,431	\$ 1,675,691	\$ 30,162
增添	-	21,111	15,719	114,674	38	4,959	4,658	5,148	3,419	25,022	194,748	11,877
處分	-	-	(1,480)	-	-	(17)	(363)	(44)	(2)	-	(1,906)	-
移轉	-	37,072	4,997	-	-	-	589	3,025	-	(16,623)	29,060	(30,294)
匯率影響數	1,796	(18,198)	(6,655)	(4,005)	74	(152)	(201)	(350)	(458)	(1,738)	(29,887)	(256)
折舊費用	-	(64,470)	(24,920)	(31,383)	(2,712)	(1,561)	(1,250)	(4,279)	(2,985)	-	(133,560)	-
9月30日	<u>\$ 211,957</u>	<u>\$ 1,039,097</u>	<u>\$ 231,520</u>	<u>\$ 129,389</u>	<u>\$ 4,109</u>	<u>\$ 11,613</u>	<u>\$ 11,802</u>	<u>\$ 20,406</u>	<u>\$ 16,161</u>	<u>\$ 58,092</u>	<u>\$ 1,734,146</u>	<u>\$ 11,489</u>
107年9月30日												
成本	\$ 211,957	\$ 1,577,919	\$ 592,668	\$ 418,837	\$ 27,234	\$ 28,442	\$ 26,341	\$ 62,018	\$ 43,937	\$ 58,092	\$ 3,047,445	\$ 11,489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538,822)	(361,148)	(289,448)	(23,125)	(16,829)	(14,539)	(41,612)	(27,776)	-	(1,313,299)	-
	<u>\$ 211,957</u>	<u>\$ 1,039,097</u>	<u>\$ 231,520</u>	<u>\$ 129,389</u>	<u>\$ 4,109</u>	<u>\$ 11,613</u>	<u>\$ 11,802</u>	<u>\$ 20,406</u>	<u>\$ 16,161</u>	<u>\$ 58,092</u>	<u>\$ 1,734,146</u>	<u>\$ 11,489</u>

註：預付設備款係列示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九)。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房屋及建築物按10~50年提列折舊，而房屋附屬設備則按5~11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期移轉數之淨差額係轉出至無形資產\$1,234。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電腦 通訊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預付設備款 (註)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15,971	\$ 1,294,693	\$ 510,324	\$ 262,272	\$ 33,270	\$ 28,543	\$ 20,232	\$ 53,113	\$ 41,627	\$ 240,888	\$ 2,700,933	\$ 2,069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428,607)	(345,735)	(234,127)	(23,981)	(21,196)	(15,003)	(35,534)	(27,651)	-	(1,131,834)	-
	<u>\$ 215,971</u>	<u>\$ 866,086</u>	<u>\$ 164,589</u>	<u>\$ 28,145</u>	<u>\$ 9,289</u>	<u>\$ 7,347</u>	<u>\$ 5,229</u>	<u>\$ 17,579</u>	<u>\$ 13,976</u>	<u>\$ 240,888</u>	<u>\$ 1,569,099</u>	<u>\$ 2,069</u>
106年												
1月1日	\$ 215,971	\$ 866,086	\$ 164,589	\$ 28,145	\$ 9,289	\$ 7,347	\$ 5,229	\$ 17,579	\$ 13,976	\$ 240,888	\$ 1,569,099	\$ 2,069
增添	-	94,922	39,763	44,513	1,429	2,312	2,595	1,759	2,819	33,879	223,991	29,634
處分	-	-	(595)	-	(132)	(20)	-	(66)	(5)	-	(818)	-
移轉	-	168,732	34,793	-	-	20	1,197	1,973	26	(205,578)	1,163	(2,011)
匯率影響數	(4,363)	(16,767)	(1,799)	474	(292)	(97)	(132)	(555)	(168)	(5,944)	(29,643)	338
折舊費用	-	(42,121)	(23,392)	(17,578)	(3,253)	(1,162)	(592)	(3,298)	(2,503)	-	(93,899)	-
9月30日	<u>\$ 211,608</u>	<u>\$ 1,070,852</u>	<u>\$ 213,359</u>	<u>\$ 55,554</u>	<u>\$ 7,041</u>	<u>\$ 8,400</u>	<u>\$ 8,297</u>	<u>\$ 17,392</u>	<u>\$ 14,145</u>	<u>\$ 63,245</u>	<u>\$ 1,669,893</u>	<u>\$ 30,030</u>
106年9月30日												
成本	\$ 211,608	\$ 1,536,006	\$ 558,249	\$ 307,251	\$ 30,499	\$ 28,833	\$ 23,555	\$ 55,001	\$ 44,019	\$ 63,245	\$ 2,858,266	\$ 30,030
累計折舊 及減損	-	(465,154)	(344,890)	(251,697)	(23,458)	(20,433)	(15,258)	(37,609)	(29,874)	-	(1,188,373)	-
	<u>\$ 211,608</u>	<u>\$ 1,070,852</u>	<u>\$ 213,359</u>	<u>\$ 55,554</u>	<u>\$ 7,041</u>	<u>\$ 8,400</u>	<u>\$ 8,297</u>	<u>\$ 17,392</u>	<u>\$ 14,145</u>	<u>\$ 63,245</u>	<u>\$ 1,669,893</u>	<u>\$ 30,030</u>

註：預付設備款係列示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九)。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房屋及建築物按10~50年提列折舊，而房屋附屬設備則按5~11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期移轉數之淨差額係轉出至費用\$49及預付款項\$799。

(八) 無形資產

	<u>商標權</u>	<u>電腦軟體</u>	<u>其他</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561	\$ 37,254	\$ 600	\$ 38,415
累計攤銷	(284)	(29,987)	(412)	(30,683)
	<u>\$ 277</u>	<u>\$ 7,267</u>	<u>\$ 188</u>	<u>\$ 7,732</u>
<u>107年</u>				
1月1日	\$ 277	\$ 7,267	\$ 188	\$ 7,732
增添	15	7,980	-	7,995
移轉(註)	-	1,234	-	1,234
攤銷費用	(35)	(4,209)	(57)	(4,301)
匯率影響數	-	(296)	-	(296)
9月30日	<u>\$ 257</u>	<u>\$ 11,976</u>	<u>\$ 131</u>	<u>\$ 12,364</u>
107年9月30日				
成本	\$ 576	\$ 38,842	\$ 600	\$ 40,018
累計攤銷	(319)	(26,866)	(469)	(27,654)
	<u>\$ 257</u>	<u>\$ 11,976</u>	<u>\$ 131</u>	<u>\$ 12,364</u>
	<u>商標權</u>	<u>電腦軟體</u>	<u>其他</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532	\$ 31,481	\$ 600	\$ 32,613
累計攤銷	(229)	(22,046)	(336)	(22,611)
	<u>\$ 303</u>	<u>\$ 9,435</u>	<u>\$ 264</u>	<u>\$ 10,002</u>
<u>106年</u>				
1月1日	\$ 303	\$ 9,435	\$ 264	\$ 10,002
增添	29	-	-	29
攤銷費用	(44)	(3,761)	(57)	(3,862)
匯率影響數	-	(47)	-	(47)
9月30日	<u>\$ 288</u>	<u>\$ 5,627</u>	<u>\$ 207</u>	<u>\$ 6,122</u>
106年9月30日				
成本	\$ 561	\$ 28,608	\$ 600	\$ 29,769
累計攤銷	(273)	(22,981)	(393)	(23,647)
	<u>\$ 288</u>	<u>\$ 5,627</u>	<u>\$ 207</u>	<u>\$ 6,122</u>

註：係由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預付設備款轉入。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製造成本	\$ 578	\$ -
推銷費用	24	112
管理費用	273	599
研究發展費用	507	478
合計	<u>\$ 1,382</u>	<u>\$ 1,189</u>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製造成本	\$ 1,559	\$ -
推銷費用	162	336
管理費用	830	1,859
研究發展費用	1,750	1,667
合計	<u>\$ 4,301</u>	<u>\$ 3,862</u>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註)	\$ 56,881	\$ 59,203	\$ 59,529
預付設備款	11,489	30,162	30,030
其他	12,469	10,538	11,762
	<u>\$ 80,839</u>	<u>\$ 99,903</u>	<u>\$ 101,321</u>

註：本集團之子公司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 86 年 12 月 23 日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簽訂位於廣東省東莞市塘廈鎮宏業工業區工業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及子公司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 93 年 6 月與 95 年 11 月向中華人民共和國簽訂位於昆山市玉山鎮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皆為 50 年，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239、\$248、\$753 及 \$737。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短期信用借款	<u>\$ 323,921</u>	0.83%-2.69%	本公司開立同額之本票為擔保品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短期信用借款	<u>\$ 296,883</u>	0.83%-3.75%	本公司開立同額之本票為擔保品

借款性質	106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短期信用借款	\$ 400,066	0.82%~3.5%	本公司開立同額之本票為擔保品

(十一)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7年9月30日
分期償付之擔保外幣借款	外幣美金5,530仟元，自民國102年9月至民國122年8月，並於民國102年10月起按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固定利率3.75%	提供銀行存款及位於美國之不動產為擔保品	\$ 137,37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6,959)
				<u>\$ 130,41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擔保外幣借款	外幣美金5,530仟元，自民國102年9月至民國122年8月，並於民國102年10月起按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固定利率3.75%	提供銀行存款及位於美國之不動產為擔保品	\$ 138,78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6,598)
				<u>\$ 132,19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年9月30日
分期償付之擔保外幣借款	外幣美金5,530仟元，自民國102年9月至民國122年8月，並於民國102年10月起按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固定利率3.75%	提供銀行存款及位於美國之不動產為擔保品	\$ 143,29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6,673)
				<u>\$ 136,621</u>

子公司 CLOUDWELL HOLDINGS, LLC. 所簽訂之擔保借款合同，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每年度之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1.2。若不符合時，應即準備還款事宜，或提供銀行存款質押。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子公司 CLOUDWELL HOLDINGS, LLC. 未違反前述擔保借款合同之規定。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80,990	\$ 191,763	\$ 152,533
應付投資款	80,693	78,120	79,748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42,012	52,378	35,623
應付模具費	96,090	64,685	43,650
應付出口運費及報關費	30,573	37,427	23,756
應付勞務費	17,151	18,061	15,764
應付設備款	3,704	6,734	3,796
應付消耗用品	8,178	7,602	10,997
其他	158,212	137,970	135,092
	<u>\$ 617,603</u>	<u>\$ 594,740</u>	<u>\$ 500,959</u>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8、\$182、\$418 及 \$548。

(3)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577。

2. 確定提撥計畫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

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其他海外公司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所雇員工薪資提撥養老保險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按期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69、\$2,140、\$6,486 及\$6,239。
- (4)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CHENBRO MICOM (USA) INCORPORATION、CHENBRO EUROPE B.V.、Chenbro GmbH、Chenbro UK Limited、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庫逸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及勤誠寰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依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合計數分別為\$11,061、\$8,278、\$29,457 及\$24,277。

(十四) 普通股股本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1,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197,26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考量下述第 4 點之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相關規定後，如尚有餘額，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視當年度資金狀況及經濟發展由董事會決議，保留或分派股東紅利，並提請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依據當年度獲利狀況及考量未來公司成長、資本預算規劃，衡量資金需求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股東股利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但現

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的 10%，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20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65,573，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及 106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5,544	\$ -	\$ 60,019	\$ -
特別盈餘公積	32,530	-	77,051	-
股東現金股利	<u>359,178</u>	<u>3.00</u>	<u>359,178</u>	<u>3.00</u>
合計	<u>\$ 437,252</u>	<u>\$ 3.00</u>	<u>\$ 496,248</u>	<u>\$ 3.00</u>

6.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7年	106年
1月1日	(\$ 109,581)	(\$ 77,05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64,252)	(40,553)
- 集團之稅額	<u>17,638</u>	<u>5,181</u>
9月30日	<u>(\$ 156,195)</u>	<u>(\$ 112,423)</u>

(十八)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及地理區域：

(1) 產品別資訊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伺服器機殼	\$ 995,977
週邊產品及零組件	626,474
個人電腦機殼	69,767
	<u>\$ 1,692,218</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伺服器機殼	\$ 2,778,012
週邊產品及零組件	1,618,487
個人電腦機殼	183,508
	<u>\$ 4,580,007</u>

(2) 地區別資訊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中國	\$ 714,386
美國	543,584
台灣	166,070
其他	268,178
	<u>\$ 1,692,218</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中國	\$ 2,127,998
美國	1,396,535
台灣	374,583
其他	680,891
	<u>\$ 4,580,007</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9月30日</u>
合約資產-產品銷售	\$ 55,138
合約負債-產品銷售	<u>\$ 15,124</u>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合約負債-產品銷售	\$ 1,629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合約負債-產品銷售	<u>\$ 2,225</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 IFRS 15，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二十五)說明，並依相關規定揭露民國 107 年第三季之營業收入。

4.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

(十九) 其他收入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3,428	\$ 2,3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371	-
利息收入合計	4,799	2,330
其他收入	2,080	1,832
	<u>\$ 6,879</u>	<u>\$ 4,162</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9,512	\$ 7,0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371	-
利息收入合計	10,883	7,015
其他收入	7,619	10,050
	<u>\$ 18,502</u>	<u>\$ 17,065</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043)	(\$ 21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509	(11,059)
什項支出	(952)	(562)
	<u>\$ 12,514</u>	<u>(\$ 11,840)</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948)	(\$ 89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9,450	(54,538)
什項支出	(1,393)	(1,656)
	<u>\$ 17,109</u>	<u>(\$ 57,086)</u>

(二十一)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費用	\$ 239,092	\$ 186,635
勞健保費用	9,958	10,067
退休金費用	13,368	10,600
其他用人費用	16,449	13,482
員工福利費用	<u>\$ 278,867</u>	<u>\$ 220,78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42,626</u>	<u>\$ 40,96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1,382</u>	<u>\$ 1,189</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薪資費用	\$ 668,075	\$ 555,786
勞健保費用	29,374	28,370
退休金費用	36,361	31,064
其他用人費用	47,026	40,099
員工福利費用	<u>\$ 780,836</u>	<u>\$ 655,31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133,560</u>	<u>\$ 93,899</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4,301</u>	<u>\$ 3,86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6%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作為董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其員工酬勞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再依前項比例提撥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353、\$6,816、\$32,464 及 \$27,52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516、\$2,005、\$9,548 及 \$8,096，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依民國 107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39,240 及 \$11,541，與當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差異分別減少 \$1,234 及 \$363，該等差異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 107 年度之損益調整數。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64,926	\$ 14,2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64,926</u>	<u>14,26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60)	10,186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60)</u>	<u>10,186</u>
所得稅費用	<u>\$ 64,366</u>	<u>\$ 24,448</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132,746	\$ 89,4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01	9,57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800	882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36,247</u>	<u>99,91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1,635	13,096
稅率改變之影響	(1,605)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0,030</u>	<u>13,096</u>
所得稅費用	<u>\$ 146,277</u>	<u>\$ 113,00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5,970)	\$ 4,932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u>(\$ 15,970)</u>	<u>\$ 4,932</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4,152)	(\$ 5,181)
稅率改變之影響	(3,486)	-
	<u>(\$ 17,638)</u>	<u>(\$ 5,181)</u>

2.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83,314	119,726	\$ 1.5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83,3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89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3,314	120,620	\$ 1.52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9,315	119,726	\$ 0.6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79,31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14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9,315	119,871	\$ 0.66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69,564	119,726	\$ 3.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69,56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1,15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69,564	120,877	\$ 3.06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08,752	119,726	\$ 2.5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08,75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77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08,752	120,502	\$ 2.56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6,625	\$ 253,62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734	12,97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704)	(3,796)
本期支付現金	<u>\$ 209,655</u>	<u>\$ 262,805</u>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u>短期借款</u>	<u>長期借款</u>	<u>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u>
107年1月1日	\$ 296,883	\$ 138,788	\$ 435,67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6,678	(4,568)	22,1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0	3,150	3,510
107年9月30日	<u>\$ 323,921</u>	<u>\$ 137,370</u>	<u>\$ 461,29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勤眾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34</u>	<u>\$ 76</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681</u>	<u>\$ 1,092</u>

上開銷貨交易，係依一般銷貨條件及價格辦理，收款方式採月結 60 天收款。

2. 進貨及其他費用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3,873	\$ 3,305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管理服務費支出)	<u>551</u>	<u>466</u>
	<u>\$ 4,424</u>	<u>\$ 3,771</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13,823	\$ 18,181
其他費用：		
其他關係人(管理服務費支出)	<u>1,506</u>	<u>1,397</u>
	<u>\$ 15,329</u>	<u>\$ 19,578</u>

(1) 商品購買：上開進貨交易，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係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付款方式採月結 60 天付款。

(2) 管理服務費支出：係其他關係人代為管理倉儲事務所支付之管理服務費，管理服務費係依議定條件辦理，其付款方式為月結 60 天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51	\$ 1,094	\$ 200
其他應收款-代墊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u>98</u>	<u>182</u>	<u>23</u>
	<u>\$ 149</u>	<u>\$ 1,276</u>	<u>\$ 22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051	\$ 8,779	\$ 2,449
其他應付款-管理服務：			
(帳列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687</u>	<u>570</u>	<u>358</u>
	<u>\$ 4,738</u>	<u>\$ 9,349</u>	<u>\$ 2,807</u>

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16,424	\$ 6,495
退職後福利	107	9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246
總計	<u>\$ 16,531</u>	<u>\$ 6,834</u>

	<u>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33,739	\$ 27,025
退職後福利	239	27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888
總計	<u>\$ 33,978</u>	<u>\$ 28,19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u>帳面價值</u>			擔保用途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337</u>	<u>\$ 1,338</u>	<u>\$ 1,339</u>	關稅保證金
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3,110</u>	<u>\$ 3,018</u>	<u>\$ 3,063</u>	長期借款 (註)
土地、房屋及建築	<u>\$ 220,698</u>	<u>\$ 218,261</u>	<u>\$ 223,873</u>	長期借款 (註)

註：子公司 CLOUDWELL HOLDINGS, LLC. 於民國 102 年 8 月與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為美金 553 萬元，依合約規定以土地及房屋建築設定抵押擔保，並以銀行存款美金 10 萬元作為質押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子公司與當地經濟發展單位簽訂之土地使用合約，於土地出讓期間支付土地管理費，預計未來各期應支付之現值金額：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2,493	\$ 2,503	\$ 2,474
超過1年不超過3年	4,899	5,042	5,000
超過3年	<u>73,524</u>	<u>77,519</u>	<u>77,791</u>
合計	<u>\$ 80,916</u>	<u>\$ 85,064</u>	<u>\$ 85,265</u>

(二) 本集團簽訂設備合約、租賃合約與 ERP 維護合約，預計未來各期應支付之現值金額：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17,186	\$ 13,989	\$ 31,030
超過1年不超過3年	1,416	2,565	2,481
超過3年	-	-	82
合計	<u>\$ 18,602</u>	<u>\$ 16,554</u>	<u>\$ 33,59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維持健全財務結構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31,625	\$ -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625	31,6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1,652	1,127,353	1,224,5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88,400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44,097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438,561	1,472,542	1,143,648
其他應收款	36,929	52,996	39,729
存出保證金	2,272	2,068	2,726
	<u>\$ 2,859,439</u>	<u>\$ 2,830,681</u>	<u>\$ 2,442,229</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23,921	\$ 296,883	\$ 400,06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25,099	1,251,010	988,239
其他應付帳款	617,603	594,740	500,95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7,370	138,788	143,294
存入保證金	426	621	642
	<u>\$ 2,404,419</u>	<u>\$ 2,282,042</u>	<u>\$ 2,033,200</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

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其避險方式以自然避險(Nature Hedge)為主。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與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084	30.53	\$ 1,345,885
美金：人民幣	25,356	6.88	774,55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882	30.53	240,629
歐元：新台幣	1,873	35.48	66,468
英鎊：新台幣	51	39.90	2,046
人民幣：新台幣	537,743	4.44	2,387,57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483	30.53	\$ 991,706
美金：人民幣	10,110	6.88	308,832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0,101	29.76	\$ 1,193,406
美金：人民幣	33,701	6.52	1,004,16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573	29.76	225,359
歐元：新台幣	2,117	35.57	75,313
英鎊：新台幣	49	40.11	1,962
人民幣：新台幣	495,176	4.57	2,262,95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032	29.76	\$ 774,712
美金：人民幣	11,090	6.52	330,442

106年9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1,383	30.38	\$ 1,257,216
美金：人民幣	31,709	6.67	962,32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5,585	30.38	169,672
歐元：新台幣	1,942	35.70	69,345
人民幣：新台幣	490,326	4.55	2,230,9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9,811	30.38	\$ 905,658
美金：人民幣	9,367	6.67	284,274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53	(\$ 28,977)
美金：人民幣	(293)	6.88	(1,8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53	\$ 17,569
美金：人民幣	1,643	6.88	7,394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38	\$ 3,967
美金：人民幣	3,101	6.67	13,9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38	\$ 2,563
美金：人民幣	(1,594)	6.67	(7,159)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53	(\$ 602)
美金：人民幣	3,049	6.88	13,5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53	\$ 2,846
美金：人民幣	969	6.88	4,301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38	\$	8,020
美金：人民幣	677	6.67		3,0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38	(\$	5,755)
美金：人民幣	(1)	6.67	(6)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459	\$	-
美金：人民幣	1%	7,74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9,917		-
美金：人民幣	1%	3,088		-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2,572	\$	-
美金：人民幣	1%	9,62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9,057		-
美金：人民幣	1%	2,843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316。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按固定利率舉借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借款係為固定利率。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本集團之借款係以美元及新台幣計價。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由信用控管主管依照內部或外部之因素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係以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為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E.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民國 107 年度第三季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u>107年9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0.00%-0.21%	0.00%-0.96%	0.00%-10.08%	0.04%-29.77%
帳面價值總額	\$ 1,200,633	\$ 219,225	\$ 13,323	\$ 7,740
備抵損失	\$ -	\$ 549	\$ 1,160	\$ 765

	逾期 271-360天	逾期 361天以上	合計
<u>107年9月30日</u>			
預期損失率	21.24%-74.51%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66	\$ 1,440,987
備抵損失	\$ -	\$ 3	\$ 2,477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_IAS 39	\$ -	\$ 23,751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1月1日_IFRS 9	-	23,751
減損損失迴轉	-	(6,980)
除列未能收回之款項	-	(14,294)
9月30日	\$ -	\$ 2,477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為\$6,980。

I. 民國 106 年第三季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9月30日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324,079	\$ -	\$ -	\$ -
應付帳款	1,321,048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051	-	-	-
其他應付款	617,603	-	-	-
其他流動負債	4,588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	11,992	23,984	23,984	119,919
存入保證金	426	222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297,883	\$ -	\$ -	\$ -
應付帳款	1,242,231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8,779	-	-	-
其他應付款	594,740	-	-	-
其他流動負債	15,31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	11,689	23,379	23,379	125,662
存入保證金	438	183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9月30日	<u>1年內</u>	<u>1至3年內</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401,184	\$ -	\$ -	\$ -
應付帳款	985,790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49	-	-	-
其他應付款	500,959	-	-	-
其他流動負債	21,872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	11,933	23,866	23,866	131,263
存入保證金	437	205	-	-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

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合約負債、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9月30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31,625	\$ 31,625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均未持有需以評價技術估計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B.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下表列示民國 107 年第三季第三等級之變動：

	107年	
	權益證券	
1月1日	\$	-
IFRS9轉換調整數		31,625
9月30日	\$	31,625

5.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出之情形。

6.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9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第一四分位數)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31,625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48-4.46 (1.53) 20% (20%)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年9月30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1%	\$ -	\$ -	\$ 316	\$ 316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	-	-	(79)	(79)			

(四) 初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放款及應收款

A.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B.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2)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 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e)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為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C. 本集團經評估當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

產之帳面金額。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B. 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IFRS9	IAS39	以成本衡量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
轉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		\$ 31,625	\$ -
轉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44,097

(1)於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之債務工具\$144,097，因有符合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條件，且本集團持有係為收取現金流量，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於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31,625，因本集團非以交易目的所持有，因此於初次適用 IFRS 9 時，選擇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依據 IAS 39 提列之備抵減損及負債準備。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1,625	\$ 31,625

A.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144,097	\$ -

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且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5.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2)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第二級	\$ 1,214,531	\$ 925,267
第三級	19,856	10,316
	<u>\$ 1,234,387</u>	<u>\$ 935,583</u>

第一級：有承作應收帳款賣斷的客戶，在資產負債表日尚未賣斷該應收帳款。

第二級：有投保應收帳款保險的客戶，本集團負擔的倒帳風險僅 10%，保險公司吸收 90% 之風險。另未投保之國內外上市櫃客戶，由於財務資訊公開透明列為第二級客戶。

第三級：未保險與承作應收帳款賣斷之客戶，本集團自行承擔所有風險。

(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30天內	\$ 166,234	\$ 153,724
31-90天	68,229	31,830
91-180天	4,723	6,500
181天以上	7,332	21,756
	<u>\$ 246,518</u>	<u>\$ 213,81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5) 已減損應收款項之變動分析：

- a.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14,294 及 \$20,816。
- b.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4,517	\$ 5,916	\$20,433
提列(迴轉)減損 損失	6,430	(49)	6,381
因無法收回而沖 銷之款項	(131)	-	(131)
匯率影響數	-	78	78
9月30日	<u>\$ 20,816</u>	<u>\$ 5,945</u>	<u>\$26,761</u>

(五) 初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及 106 年第三季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腦機殼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於 106 年第 3 季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u>
銷貨收入	\$ <u>1,365,883</u>
	<u>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銷貨收入	\$ <u>3,915,896</u>

3. 本集團若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 客戶合約中，屬於已提供客戶服務但尚未開立帳單部分，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應收帳款，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為合約資產，金額為 \$55,138。

(2) 在過去報導期間，與客戶合約相關之預收貨款，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為合約負債，金額為 \$15,124。

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綜合損益並無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部分資訊係依子公司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揭露。惟與子公司間之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被

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科目	107年第三季 金額	估交易人之交 易科目總金額 比率(%)	備註
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進貨	\$ 418,087	63	註1
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58,868	39	註1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進貨	524,088	29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應付帳款	97,311	12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30,295	25	註2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進貨	990,018	55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526,350	67	

註1：本公司透過曾孫公司-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向本公司之大陸轉投資曾曾孫公司-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購入鐵件等原材料，以供製作電腦外殼成品所需。

註2：為本公司提供研發技術予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製造生產，收取之相關權利金。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決策者因每一廠別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每一廠別使用類似之製程以生產類似之產品，且機器設備均相同，又因全球銷售方式及客戶類型均類似，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

(二)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

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營業淨利，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2)	期末餘額 (註3)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0	勤誠興業股份有 限公司	Chenbro GmbH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35,480	\$ 35,480	\$ -	依市場利 率	短期資金 融通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288,313	\$ 576,625	註4
0	勤誠興業股份有 限公司	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1,590	91,590	-	依市場利 率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288,313	576,625	註4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貸與Chenbro GmbH及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本期最高餘額原幣數分別為歐元\$1,000仟元及美金\$3,000仟元。

註3：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貸與Chenbro GmbH及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期末餘額原幣數分別為歐元\$1,000仟元及美金\$3,000仟元。

註4：依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程序」規定，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2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淨值10%為限。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6)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6)	區背書保證 (註6)	
0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 公司	Chenbro Micom (USA) Inc.	2	\$ 576,625	\$ 122,120	\$ 122,120	\$ -	\$ -	4	\$ 1,729,875	Y	N	N	註3
0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 公司	CLOUDWELL HOLDINGS, LLC.	2	576,625	170,968	170,968	137,371	-	6	1,729,875	Y	N	N	註3
0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 公司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3	576,625	213,710	213,710	-	-	7	1,729,875	Y	N	N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計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分別依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及百分之二十為限，計算而得之。

註4：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對Chenbro Micom (USA) Inc.、CLOUDWELL HOLDINGS, LLC. 及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原幣數分別為美金\$4,000仟元、\$5,600仟元及\$7,000仟元。

註5：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對Chenbro Micom (USA) Inc.、CLOUDWELL HOLDINGS, LLC. 及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原幣數分別為美金\$4,000仟元、\$5,600仟元及\$7,000仟元。

註6：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Diamond Creative Holding Limited 思創控股有限公司股票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0	\$ 31,625	14.29%	\$ 31,625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Micom(USA) In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191,413	51	T/T 120天	註1	註1	\$ 440,692	56	註2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524,088	76	月結60天	註1	註1	97,311	41	註2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47,188	21	議定天數	註1	註1	127,495	53	註2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母子公司	銷貨	418,087	26	議定天數	註1	註1	58,868	8	註2
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990,018	57	月結60天	註1	註1	526,350	63	註2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摩逸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1,159,902	72	議定天數	註1	註1	685,901	91	註2

註1：上開交易係依一般銷貨條件及價格辦理。

註2：此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3)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註2)
					金額	處理方式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Micom(USA) Incorporation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440,692	4.65	\$ -		\$ 203,321	\$ -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Micom(USA) Incorporation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997	不適用	-		997	-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97,311	5.90	-		43,611	-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27,495	1.64	65,529	依還款計畫執行中	10,597	-
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526,350	4.18	-	-	116,465	-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庫逸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 \$ 685,901	2.76	228,051	依還款計畫執行中	180,120	-

註1：係期後截至民國107年11月6日止收回金額。
 註2：關係人因授信狀況良好，故不提列備抵呆帳。
 註3：此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5)
					金額(註3、註6及註7)	交易條件	
0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Micom (USA) Incorporation	1	銷貨	\$ 1,191,413	註4	26
0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Micom (USA) Incorporation	1	應收帳款	440,692	註4	8
1	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990,018	註4	22
1	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526,350	註4	10
2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3	銷貨	418,087	註4	9
2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庫逸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銷貨	1,159,902	註4	25
2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庫逸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85,901	註4	13
3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524,088	註4	11
3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47,188	註4	3
3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27,495	註4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則不予揭露。

註4：上開銷貨及進貨交易，並無其他同類型可供比較，係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註5：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6：此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7：有關各項金額之揭露如被投資公司非以新台幣為記帳幣別者，除本期損益係按107年第三季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107年9月30日匯率換算。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註5)	去年年底(註5)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5)	損益(註5)	損益(註5及註6)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 663,518	\$ 663,518	20,449,890	100	\$ 2,355,596	\$ 181,196	\$ 161,073	註1、註4及註5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Micom(USA) Incorporation	美國	一般貿易公司	32,408	32,408	10,000,000	100	124,395	5,454	454	註1、註4及註5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Europe B.V.	荷蘭	一般貿易公司	2,837	2,837	20,000	100	65,539	19	19	註4及註5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loudwell Holdings, LLC.	美國	不動產租賃公司	109,365	109,365	3,600,000	100	116,234	1,114	1,114	註4及註5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GmbH	德國	一般貿易公司	9,019	9,019	250,000	100	929	(7,741)	(7,723)	註1、註4及註5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nbro UK Limited	英國	行銷服務公司	1,882	1,882	20,000	100	2,046	96	96	註4及註5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Cloud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6,792	16,792	550,000	100	25,215	2,159	-	註3、註4及註5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MAC International Company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97,010	197,010	6,452,738	100	65,565	5,381	-	註3、註4及註5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51,567	251,567	8,239,890	100	1,794,830	144,188	-	註3、註4及註5
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	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482,374	482,374	31,600	100	509,650	34,410	-	註3、註4及註5
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	Procace & Morex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接單公司	259,505	259,505	35,502	100	551,647	36,958	-	註2、註4及註5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含逆流交易已、未實現損益之認列及銷除。

註2：為本公司之曾孫公司，係透過ADEPT International Company認列投資損益。

註3：為本公司之孫公司，係透過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認列投資損益。

註4：此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5：有關各項金額之揭露如被投資公司非以新台幣為記帳幣別者，除本期損益係按107年第三季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107年9月30日匯率換算。

註6：僅填寫本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期末投資帳面金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或間接投資	損益			
勤誠寰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貿易及接單之業務	\$ 15,265	2	\$ 15,265	\$ -	\$ -	\$ 15,265	\$ 2,120	100	\$ 2,120	\$ 23,818	\$ -	註1、註8及註9
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從事電腦外殼製造及其加工之業務	305,300	2	305,300	-	-	305,300	106,682	100	106,682	1,704,089	302,406	註3、註6、註8及註9
勤誠寰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從事技術服務之業務	26,640	2	-	-	-	-	(283)	100	(283)	235	-	註5、註8及註9
東莞前盛電子有限公司	從事電腦外殼製造及其加工之業務	382,907	2	91,468	-	-	91,468	44,806	100	44,806	545,386	-	註4、註8及註9
庫逸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貿易及接單之業務	64,113	2	-	-	-	-	41,772	100	41,772	114,284	-	註3、註7、註8及註9

投資方式：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1：本公司係用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自有盈餘透過Cloud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再投資。

註2：除勤誠寰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勤誠寰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係自結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與揭露外，其餘係按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本公司透過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再投資。

註4：本公司透過PROCASE & MOREX Corporation 及AMAC International Company再投資。

註5：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6日成立，並由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自有盈餘於民國103年8月4日匯入資本金人民幣600萬。

註6：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0月17日透過控股公司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及Micom Source Holding Company配發現金股利\$302,406(已扣除大陸當地盈餘匯出之扣繳稅款後之淨額)至本公司。

註7：本公司於民國105年10月8日成立，係由勤昆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自有盈餘匯入控股公司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並透過控股公司AMBER International Company於民國105年12月23日匯入資本金210萬。

註8：此交易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9：有關各項金額之揭露如被投資公司非以新台幣為記帳幣別者，除本期損益係按107年第三季平均之匯率換算外，餘係按107年9月30日匯率換算。

公司名稱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依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勤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412,033	\$ 364,380	\$ -

註10：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民國106年11月20日經工字第10620430600號所核發營運總部認定函，於106年11月15日至109年11月14日符合營運總部認定辦法之有效期間內對大陸地區累計投資無金額之限制。